



发小缓缓归

□李曉



凡尘晓遇

专栏

我同老家村子那些发小们，很多年都如断线风筝，各自在命运的苍穹里飘荡着。人到中年，感觉越活越精致利己，板结内心不再轻易动感情。但有时怀旧情绪亦如空中云气蒸腾，我们开始打听当年发小的下落。通过联系，汇集起来20多个老家发小的大体情况，这些散布四面八方的发小建了一个微信群。

网络，让人在天涯变成咫尺可见。建群最初，群里热闹了一段日子，接连发红包，早晨道早安晚上道晚安。群主老侯，人在广东，是一家民营企业老总，他应酬多，酒肉江湖里，他时时把宴席上的饭菜图片发到群里，惹得发小们一阵惊呼，老侯，明明吃不到，就这样来折磨我们啊。老侯迅速回复，回老家了请你们吃饭。不久，群里静寂下来，十天半月不见一个人“浮”起来打声招呼，不过发小们都没退群，在那片土地上，我们都有一个联结生命的共同脐带。

当年我们村子里有个姓朱的盲人算命先生，在乡里乡外名声大作。朱大叔自创了一套摸骨算命法，在黑暗中，他从一个人的头骨慢慢摩挲到全身，嘴里喃喃有词，然后坐定，把这个人的命数缓缓道来。老侯小时候在朱大叔那里算过一次命，大叔说他一生富贵，衣食饱足后还要兼济乡里。老侯17岁那年提着一个蛇皮口袋外出闯荡，落魄潦倒时睡过桥洞，到垃圾桶里翻拣过食物。老侯29岁时，已经是一家公司高管，有一年春节，我陪同老侯荣归故里，他第一句话就问，盲人朱大叔还在人世？我回答，还活着，被村里划为五保户了。老侯去县城商场买了3000多元的衣物，和我直奔村里朱大叔家，大叔正在木盆里的热水中烫一双皴裂老脚，准备早早上床睡觉。老侯一进屋，便高声喊：“朱叔，我回来了！”朱大叔还在满头雾水中，老侯已把羽绒服穿在了他身上。老侯问：“朱叔，暖和吗？”朱大叔连连点头：“暖和，暖和。”朱大叔又问：“你是哪个啊？”老侯给他鞠了一躬：“朱叔，我是找你算过命的侯二娃啊，你说我一辈子衣食不愁。”我看见朱大叔的黑眼眶里，有老泪簌簌而落，他说：“二娃，那都是我瞎算的，是你自己争气，有出息。”

老侯后来对我说，其实他也不信啥算命，只是早年朱大叔的几句话，让一个少年在灰烬里看见了光。老侯

算命的那年，石匠父亲在一次山上采石作业中，套在树上连接腰身的草绳突然断裂，父亲滚下悬崖，9岁的他失去了父亲，两年后，母亲改嫁给村里一个瘸腿男人。有次我陪同老侯回乡，他在父亲的墓前说：“爸，我现在有钱了，却不知道上哪儿给您花钱去。”

有人说，探测朋友间友谊的深浅，可从借钱这件事上鉴别。但我一直不愿意去触及这个深浅，交往中的很多难堪，往往就是从这些探测中不期而至，甚至撕破了脸分道扬镳。不过有一年，我买房差一部分现款，我把朋友的通讯录找出来看看去，都止住了打电话的想法。我一直小心翼翼地维系着朋友间交往的防线。后来，我还是忍不住，给老侯发了一个短信，委婉地表达了借钱的想法，并明确了还钱时间。老侯看到短信后当即打来电话，说话干脆利落，差多少，把账号发给我。几分钟后，手机短信提示，一笔款项稳稳地打到了我告知的账号里。我搬到新房那天，第一个电话就是打给在广州的老侯，侯哥，我搬新家了，你回来后来我家里看看。按照约定时间，我把借款也打到了老侯的账号上。

有一次，老侯回乡，请了10多个发小在老家一个农庄吃饭，他把算命的朱大叔也请到了宴席上座，不住给大叔夹菜。席上，老侯问，怎么不见发小老牟来？几个发小告诉他，老牟患了尿毒症，还在城里医院做透析。下午，老侯带头，我们几个发小赶赴城里医院看望老牟，面部浮肿的老牟从病床虚弱地起身，面对当年发小们的探望，他满眼是泪。老侯把一个装满现金的厚厚信封塞到老牟枕下，他对老牟说：“兄弟，我相信你会挺过去！”老牟瘪着嘴说：“好，我信你的话。”

前不久，老侯回乡，他来到我家中。我亲自下厨，在砂锅里文火慢炖，我炖的是一道乌鸡汤，里面加了阿胶、黄精、桂圆、红枣、枸杞。砂锅里的汤咕嘟咕嘟响着，恰似中年季节里，等待远行人归来的幽谷足音。老侯在阳台上翻看几年前出的一本小书，他侧过身子对我说，我看你啊，这一辈子把写作这件事坚持下来了，尽管没写出个大名堂来，但你还是算真正做了自己喜欢的事。

饭后，我和老侯坐在阳台椅子上陷入沉默，但丝毫不觉尴尬。此刻，城市里的灯火已经在楼群间闪烁，云层里也镀上了古铜色光芒。我的心，飘浮在温柔而寥廓的天宇里。在这座城里，我终于触到了脚下蔓延开的根须，它从故土大地伸来。

(作者系重庆市万州区五桥街道干部)



能懂的诗

海棠花认错了季节

□李美坤

也许是冬日的阳光
情话太暖心了
海棠花认错了季节
提前绽放在枝头
娇艳明亮、大大方方

冬至已经过了
虽然不是
每一棵树都开花
花期在春天的海棠
不会问是不是错觉
心里，已悄悄发生变化

不信你看：
大街小巷，家家户户
红红的灯笼
已经挂上来了

(作者系重庆新闻媒体作协理事)

王二娃捕蛇

□陈益

在我老家川东一带，浅丘地貌，连绵起伏，多雨多雾，植被繁茂，气候十分潮湿。农村上岁数的人，多易得风湿病，全称风湿性关节炎。此病一发，关节疼痛得要命，床都不能下。这就成全了一个职业：捕蛇。因为蛇泡药酒，每晚饮之，治风湿有特效。

当时我们村，有个捕蛇高手，名叫王二娃，据说祖上专业捕蛇传到他已是12代了，方圆百里无人不知，无人不晓。凡有人需要蛇，上午预订，下午交货，从不食言。

一年冬天，下着雪，我与几个小伙伴正在堆雪人玩，忽见王二娃腰间扎个布袋，手里扛把锄头，往村后而去。我等好奇，心想，这大雪天的，他能抓到蛇？他是怎么抓住的呢？于是，跟在他身后去瞧个究竟。王二娃大概猜出了我们的心思，他没赶我们走。他转了一个大圈，来到山底一凹处的一棵大树下，他东瞧瞧，西瞧瞧，然后在靠山一侧用锄头开挖，不一会，挖到了一大块石板，王二娃叫我们站远点，他轻轻撬开石板，天哪！石板下是个大

窝，窝里横七竖八缠着的全是蛇，不知有多少条，吓得我等大气都不敢出。王二娃不慌不忙，摘下布袋，伸手从蛇窝里抓出两条半大的蛇装进布袋，扎紧。然后小心翼翼将石板还原，将原土覆盖，踩实，然后离开。王二娃告诉我们，蛇要冬眠，一般选不透风温和的地方，要明年开春后它们才会苏醒，夏天就活跃了。

王二娃一生捕蛇无数。有人问他：“究竟抓了多少蛇？”王二娃说：“我8岁跟爹上山学抓蛇，目前为止，没有一万，也有几千吧。”王二娃捕蛇太多，也跟蛇结下仇怨。有年刚开春的一个星期天，王二娃赶场去了，他老婆叶桂花在挖自留地，突然，从草丛里蹿出一条淡红色的蛇来，一口咬住桂花的小腿，她一惊，吓得一下跪在地上，这时候，不知道从哪里钻出七八条蛇，在她的手上、腿上、颈上乱撕乱咬，叶桂花双目圆睁，一下瘫倒在地。待王二娃赶回，桂花已咽气许久。王二娃仔仔细细察看老婆全身被蛇咬的伤口，竟无一处致命，他老婆是活生生被蛇吓破胆死的！王二娃怒极，当场就在附近坟地、乱石堆等处，采取烟熏、明挖、棍捅等办法，捉住了大小10多条蛇，当场摔死，以泄心头之恨。

第二年盛夏的一个黄昏，王二娃儿子王小娃放学后，在自己院子踢毽子，不小心把毽子踢进草丛中了，王小娃进草丛中捡毽子，忽一声惨叫传来，王二娃从屋里冲出，抱起儿子，一看脚背被蛇咬了，腿已乌青肿胀，人已奄奄一息，王二娃大急，跑入房内，倒出祖传蛇药，双倍塞入儿子口中。只见王小娃口中直吐白沫，双腿急蹬，双手急抓，片刻，咽气。王二娃抱着小娃，对天长啸，声声泣血，震得竹叶飘落，树梢颤抖。

王二娃痛失爱子之后，再也不接业务，甚至也不与人答话。他用全部心力和精力，务必要捕杀害他儿子的这条蛇！令王二娃百思不解的是，咬死他儿子的这条蛇，竟是一条五步蛇。按说，川东一带大多是乌梢蛇、菜花蛇、竹叶青，还有黑眉锦蛇、赤练蛇等，出现五步蛇这样的剧毒蛇可能性极小！王二娃找了两年，只差没把地皮翻过来，也未发现这条五步蛇的踪迹。正当他打算放弃的时候，一条线索出现了！村里养蜂人王老爹告诉他，水库边岩石绝壁中段，有一处坎，坎上长满了茂密的茅草，草

丛中有古怪。王二娃大喜，他抓住葛藤下到绝壁中段，在坎上草丛中一闻味道，就知道这条五步蛇藏在附近。王二娃此刻胜券在握，反而不急，他掏出烟袋美美地过完烟瘾之后，轻而易举地从草丛边岩石缝中捉住了这条惊恐万状的五步蛇。

王二娃心情大快，回到家里，他突然不想马上弄死这条蛇了。他找出一个大的玻璃缸，在缸里盛满烧酒，加几味中药，然后将这条蛇放进去，只留下约一指宽，让蛇短暂可以呼吸，不会一下子死掉。再把瓶盖拧紧，并捆缠数道医用胶布封死。

王二娃每天必做之事，就是隔着玻璃瓶欣赏这条五步蛇！有时痛骂，有时大哭，有时喃喃自语。第一年，五步蛇怒目与他对视。第二年，蛇头就淹进酒中了。第三年，蛇周身灰蒙蒙的了。

王二娃知此蛇已死，况且三年过去，仇恨也已淡了。这天当场，他老岳父买了些卤心舌和花生米，中午来到二娃家。二娃不解，他岳父说：“今天是你五十岁生日，我跟你祝生来了。”二娃听岳父一说，不禁恍然大悟，高兴万分。他请岳父上座，拿碗装上卤菜等，然后对岳父悄悄说：“我有好酒请你喝，泡了三年了，高级得很，今天开封哈！”王二娃抱出酒缸，放于桌上。“这就是你千方百计抓住的五步蛇泡了三年的药酒？”“对呀，三年了，这酒大补！”“哈哈！”正当翁婿对话之时，二娃已打开瓶盖。说时迟，那时快！只见看似已死多时僵硬的五步蛇，箭一般从瓶中射出，一口咬住王二娃的颈动脉，只见一道血光嘶嘶从二娃颈部射出，染红了整个墙壁。他岳父一下瘫倒在地上，酒瓶砸在桌下，药酒洒了一屋。

当邻居和村民们闻讯赶来，见状个个目瞪口呆。特别是那条显然已死多时的五步蛇，咬住王二娃颈部怎么也弄不下来，最后还是用剪刀剪下来的，蛇的牙齿是用镊子拔出来的。

虽说要刀的死于刀下，万物因果循环，但动物一旦复起仇来，将是多么可怕！我们应该善待动物，与它们和平相处，而不是互相残害呀。王二娃一家死于蛇口，岳父不忍，发誓：叶氏一族，永不食蛇！

(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)

自泡药酒

